



大学之道，公益天下

——访清华大学公益慈善研究院院长王名

本刊记者 王正 朱芙蓉

王 名 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公益慈善研究院院长，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社会组织与社会治理研究所首任所长，曾任第10届、11届、12届全国政协委员，明德公益研究中心理事长，《中国非营利评论》（中英文杂志）主编。国家民政部专家委员会委员，兼任中国社会组织促进会副会长，中国社会治理研究会副会长及多家社会组织理事。著有《中国社团改革——从政府选择到社会选择》（2001）、《中国民间组织30年——走向公民社会》（2008）、《建言者说》（一、二、三）2013/2017/2018）、《社会组织论纲》（2013）、《社会组织与社会治理》（2014）、《非营利组织管理》（2016）、《中国社会组织1978-2018》（2018）等专著。

1998年，清华大学设立NGO研究中心，由王名任主任，开辟了公益慈善（Philanthropy）研究这一新学术领域，他们注重田野研究，以跨学科及中西融合的方法开展实证研究和政策研究，推动了我国公益慈善的学术研究、制度建设和实践发展，并且培养了众多优秀中青年学者。二十多年来，王名和他的团队见证了中国公益慈善事业的蓬勃发展并成为公益研究领域的重要学术力量。

记者 您从事中国公益慈善研究20余年，如何看待当今中国公益发展状况和特点？

王 名 我尝试用16个字概括当下的公益慈善：“人多钱多，有业无态，有法失道，有术缺德”，既有好的方面，也有不好的方面。

人多钱多。二十年前谈公益，公益还是很边缘的领域。现在参与公益的人越来越多，参与主体包括各类捐赠者、社会组织、各种形态的公益圈子，

以及研究者、相关政府人员等等。钱和资源也多了。中国每年社会捐赠总额有1500亿元至2000亿元，占GDP比重约0.5%。尽管跟国外横向比，我国社会捐赠总量及其GDP占比并不大，但纵向跟自身比，我们发展地太快了。而且我国慈善捐赠统计的是“社会捐赠总额”，没有将宗教捐赠和政府捐赠这两项重要数据纳入进来，实际捐赠总额比统计金额要大很多。

有业无态。有业，指的是有了一个叫公益的行业，尽管行业边界还太不明确，但能够为很多人提供谋生机会；无态，指的是行业发展呈现出比较混沌的状态，特别是跟产业相比差距明显。

有法失道。这几年与慈善相关的法律、条例有很多，如《民法典》《慈善法》《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基金会管理条例》，民政部也出台了不止制度规范，但是“道”也就是我国慈善发展的内涵、

趋势尚不清晰。

有术缺德。有术，指的是有了一些技术和专业性机构、专业队伍等，但是“德”不够。“德”是道德仁义之“德”，也可称为“内在约束”，由于缺乏必要的内在约束，公益领域常会出现失德失范事件。

记者 大学是一种功能独特的社会组织，是开展**传承、科学研究、服务和引领社会发展的学术机构**。您强调重视大学公益，提出“大学之道，公益天下”，是基于怎样的考虑？

王名 所谓大学者，非谓有大楼之谓也，有大师之谓也；所谓大师者，非谓有知识、学位、职称之谓也，有大人之谓也。王阳明说，“大人者，以天地万物为一体者也，其视天下犹一家也，中国犹一人也。”简言之，天下为公者，乃大学之道也！

大学来自社会，大学自身的发展离不开社会的支持。与此相应，大学从不同角度、以多种方式回报社会，这不仅是大学的责任，更是大学自身价值和意义的重要组成部分。大学公益的价值用一句话概括就是——大学因公益而益大益亲民，公益因大学而益高益明德。

大学公益延伸了大学的教育、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在公益实践中，大学的课堂移到了田间地头，学生在公益活动中成长进步，将科研论文写在了祖国大地上，让大学回归并扎根于社会，回馈社会、增益社会。

大学公益发挥了大学的特长和优势。作为高等教育机构与科研机构，大学通过公益行动能够传递更多科学、技术、知识、人文教化等智力和精神上的火种，点亮受益者的自信、自尊和自强不息的内在动力，帮助受益者走上奋斗之路。

大学公益还具有精神熏陶与文化浸润的功能。广大师生、校友在无私奉献和踊跃参与中，养成了“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君子情怀，



王名教授出席清华110周年校庆“大学·公益”论坛，解读大学公益的价值与前景

营造了大学向善的公益价值，集聚正能量。让公益之善树植根校园，让大学之果实内化公益。

记者 清华大学的公益有何“特别”的清华元素？清华公益可以分成哪些层次？

王名 我把清华的公益元素概括成四个：卓越公益、自强公益、行动公益、载物公益。卓越公益强调清华公益要追求卓越。自强公益体现自强不息的清华精神，强调帮扶过程，用精神带动帮扶对象强起来。行动公益强调行胜于言，无论老师、学生还是院系“做”在“说”前，在“说”方面比较低调，做的多说的少。载物公益体现出清华公益是承载着先进科技，承载着优秀人才，用先进技术、优秀人才队伍来驱动公益。

从参与主体看，清华公益可以分成五个层次。第一层次是以学校和清华基金会为主体的大学公益，带有官方性质，自上而下，起整体统筹作用。第二个层面是院系，每个学院发挥自身优势，将连接社会的平台或项目与公益结合，形成院系公益。第三是教师，比如经管学院的赵家和老师，捐赠个人全部积蓄建立的兴华基金会，资助西部贫寒学子



王名教授（左一）考察新疆阿克苏农家

完成高中学习，影响力大。第四是以学生为主体的校园公益和社会公益，强调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第五也是非常重要的一个方面，是校友为主体的清华公益和社会公益。类似 TEEC（清华企业家协会），或者有影响的校友建立基金会开展社会公益实践，弘扬清华精神。

记者 近年来，清华学生在公益意识和公益实践方面有何发展变化？

王名 总体上看，有五个特点。一是创新意识渐强，创业意识渐弱。从实践看，以公益作为第一次创业难度很大。二是关心意识渐强，行动意识不高。清华学生课业压力大，稍微不慎就会挂科，很难花大量时间做公益。但是只要有意识，当下尽管未必有行动，未来时机成熟，主动投身公益的可能性更大。三是被动意识强，主动意识弱。客观看，不少学生做公益主要是由于学校、团委有要求，或出于加分等考虑，真正发自内心的志愿服务比较少。四是公益意识渐弱，小公益意识渐强。所谓大公益，指的是关心社会公益，小公益侧重关注身边和周围。这也跟目前公益管理体制有关，学生社团做社会公益，要登记，要报备，限制较多，学生也就渐渐把公益范围聚焦到身边的问题上。他们在清华校园发起了很多有意思的项目，比如规范清华校园共享单车

车管理、关怀清华空巢老人和残疾人等。五是效率意识强，效果意识弱。清华学生特别是以理工科为主的团队，对技术比较重视，往往用极高的效率去解决问题。举个例子，过去帮扶留守儿童群体是侧重经济帮扶，保证不要辍学，提供基本生活保障，现在更多从儿童发展角度出发，考虑心理健康、综合发展等全方位改善，但企业、机构在捐赠时，还是关注资金是否到位等效率问题，

对看不到直接效果的事情积极性不高。

利他精神的培养，最初是从家庭教育开始的，但现在家庭教育对学生“利他”精神的培养是缺乏的。大家误以为要等到物质足够富足了，才有条件去利他。其实利他是一种内在精神的养成，哪怕一个人什么都没有，也可以做出利他的行为。到了大学，教师帮助学生从无知到有知建立公益意识、培养公益精神。无论学生毕业后从事哪个行业工作，希望大学时期种下公益意识的种子，有一天可能发芽、长起来，甚至在人生某个阶段，让公益重新点燃人生，推动去追求更高的人生目标。

记者 请谈一谈清华大学公益慈善研究院的工作。

王名 这要从1998年谈起。1998年清华成立NGO研究中心，当时有关于中国NGO的研究还几乎处于空白。清华NGO研究的初心是探寻、跟踪、总结和揭示中国NGO之路，进而找到中国社会转型和社会进步的必由之路。随着NGO研究的深入，我们把研究聚焦到探寻中国卓越公益之道或上善之道，民政部联合清华大学以部校合作的形式成立了清华大学公益慈善研究院，我们的愿景是：致力于成为公益研究的引领者、国家顶级公益智库、未来公益领袖摇篮、国际顶尖公益平台。

从研究成果看，主要有四个层面的成果：一是

产出了一批优秀的科研成果，包括中英文论文和专著、期刊等出版物；二是培养了一批致力于公益慈善的学术研究、人才培养和政策研究的专家学者，以及活跃在公益慈善一线的创新者和实践者；三是开设了一批有影响的公益课程，推动了公益慈善的学科建设和平台建设；四是营造了清华 NGO 研究在国内外学术界、实践界及政策领域广泛的影响力，使之成为中国 NGO 和公益慈善研究及人才培养的一面旗帜和一个重镇。

记者 除了公益慈善政策、社会组织等研究，清华公益慈善研究院在公益史方面也有所涉猎，有什么研究新发现？

王名 中国有两个不同的公益史：一是公益思想史，二是公益实践史。这两者有关系，但并不一致，更不重合。

中国的公益思想史至少可追溯到《周易》，其中如“元者善之长”的善长思想、“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的善报思想、遏恶扬善的善本思想等等，对于中国人的慈善文化及实践，都有着重要的影响。在《道德经》《论语》《孟子》《墨子》等先秦诸经典中，有着丰富的公益慈善思想。后来在汉儒、道教、佛教中，也都包涵有深刻的公益慈善思想，一直到朱熹、王阳明以及明清以来的诸多思想家大量著述中，公益思想都有阐述。我正在整理公益思想史方面的材料，计划未来一两年内出版这方面的专著。

中国的公益实践史也源远流长。救助穷人的施粥活动最早出现在东汉末年，最早的义仓出现在隋朝，北宋著名的“范氏义庄”创造了世界上最早的“留本用息”机制并存在了将近千年，清末杭州商人丁丙发起的“善举联合体”规模宏大，在 19 年间提供了杭州城几乎全部的公共服务等等。这些公益慈善实践不仅源于中华文化，而且先于欧美，创造了许多值得深度发掘的公益慈善经验，是我们当下和未

来研究的重点之一。

记者 社会公益与社会文明之间有着怎样的关系？

王名 公益的本质是遏恶扬善，顺天休命（易·大有卦）。孔子的表达是：务民之义，敬鬼神而远之。我理解，社会公益与社会的文明进步是相辅相成的，包括四个方面：一是通过公益改变弱势群体的生存条件，消除形式上的不平等；二是通过公益提高弱势群体的生存能力并改善制度，实现社会公正；三是通过公益提升相关主体的内在人格和价值，实现人类向善；四是通过公益远离并遏制人类内在和外在于的恶，实现人类社会无恶。归根结底，公益必然推动人类的文明进步。

记者 从学术角度，谈谈您对于中国公益事业发展的建议。

王名 主要有五点建议。

第一，要走公益慈善的中国道路。现有公益慈善的发展，借鉴了发达国家比较成熟的经验，同时体现出一些中国的优势和特色，比如互联网公益。但是同市场化的企业相比，科层制的治理结构在慈善组织中间依然存在，走中国道路就要在实践中真正建构起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现代社会组织体制。

第二，要有公益慈善的中国理论。公益慈善是基于市场经济的公益慈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在这个共识上开展理论建构。

第三，要创公益慈善的中国品牌。比如 99 公益日，就是一个挺好的品牌。未来在数字公益领域的创新探索，也有望形成更多中国公益品牌。

四是，要讲公益慈善的中国故事。讲好当下和未来的乡村振兴等案例，是接下来我们很重要的研究工作之一。

五是，要融入人类文明进步的主流。归根到底，公益慈善是属于全人类的事业。🌱